

# 论知识学视野下的怀特海内省理论

方环非

(1.浙江师范大学法政学院,浙江 金华 321004 2.厦门大学哲学系,福建 厦门 361005)

[摘要] 从戈德曼的知识理论看,知识学不同于传统认识论的知识确证路径,具有自然化和社会化的双重倾向。怀特海对内省的理解是通过“表达”、“意义”、“注意”三个概念来实现的,同时强调不能忽视哲学进步中的经验功能。因此,出现了以“经验”为特征的内省的认识方法,以及认识论意义上的经验性与认知科学,乃至其他自然科学、人文社会科学的经验、证实进路。

[关键词] 内省 知识论 知识学

[中图分类号] B561.5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4-6917(2010)10-0039-05

作为一般意义的科学分支,心理学在很长一段时间内是哲学的臣仆,只研究“可观察之物”,而哲学则力求达到事物的“本质”。日常所见的内省原属于心理学领域,有时亦扩大到认知科学乃至整个自然科学领域。与此同时,内省也是一个哲学概念,尤其是在近代乃至当代知识论、心智哲学中,得到相当充分的讨论。哲学家运用的内省是以其自我为中心的内省,是作为一种认识和获得知识的路径。怀特海对内省甚为重视,其理论有充分的探究空间。

—

在研究精神事实这一关系到每个人的领域里,人们通常倾向于认为客观性与主观性直觉的界线与内省有关。维尔茨堡(Wurzburg)学派的思维心理学试图阐明内省的限度,甚至用诱发内省的方法,把内省集中在一些特定的、可确准的问题上,如形象在思维中的作用、判断与观念联合的区别等问题,以使之产生大量的信息,但最终没有达到否认内省意义的目的。

在当代心智哲学中,内省被视为其独特的提问方式之一,并与怀特海的过程哲学显示出显著的一致性和共通性。心智哲学中的内省关注有意识的存在是怎样得到关于自己的思想、情感、信念、愿望等直接知识,或者内省能否作为认识自己心理的方式和途径,

如果可以,又是怎样进行的。再如,心灵哲学把什么样的材料视作合理、有用的,是内省的材料、行为,还是神经生理学所提供的材料,抑或是认知心理学、计算机模拟和人工智能研究所提供的材料。显然,这些问题绝非心智哲学单个学科所能解决。

目前,学科融合已经成为几乎所有理论与应用研究的特征,心理学自然也不例外。从学科性质上看,心理学或被视作人文科学中的特殊分支,但研究方法上却综合了非人文学科,或者认为用科学方法研究心理学具有极大的局限性,应该通过哲学方法加以补充,即“哲学心理学”。相对于“哲学心理学”,就有了“科学心理学”。正是在这里,戈德曼(A.I. Goldman)将认识论与科学心理学的方法加以统一,并相互借鉴。当然,在学科关系中,两者是彼此相长,内省作为它们的共同论题之一,意义正在于此。

通常认为,传统认识论有两个中心论题,即认识概念的分析 and 怀疑主义。那么,知识学又如何呢?尽管有人认为它是关于知识形成过程的科学(相对于哲学)理论或研究,建立形成知识过程的模型——由感知(perceptual)、推理(inferential)至语言(linguistic),但如果结合戈德曼对这一概念的理解,则更有认识意义。戈德曼很早就试图对“认识论”进行重新定向,并

[收稿日期] 2010-06-15

[基金项目]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09YJC720038);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项目(20100470869)

[作者简介] 方环非(1976-),男,江苏沭阳人,浙江师范大学法政学院副教授,厦门大学哲学系博士后在站研究人员。

引出“epistemics”概念,即“知识学”。从这个词的表达看,对它的选择既是对传统认识论的妥协,也体现出与传统认识论的紧密关联,因此,戈德曼始终坚持知识学的连贯性。从“知识学”的内涵可以看出,它致力于规约(regulate)智力活动,并为如何执行认知事务而设定原则<sup>[1]</sup>。20世纪认识论表现出的典型特征是“分析”,与“知识学”比较后会发现,认知心理学通过这一路径渗透了进来。

“知识学”有一个基本前提,即人们必须在详尽的、有关心理过程信息的情况下给出“智力操作的最佳建议”。既然这些过程是认知心理学最具启发性的研究对象,那么知识学就与对信息处理机制的“经验研究”互相促进,内省则是途径之一。同时,知识学亦与某些早期观念和传统密切相关,包括17至19世纪的心理认识论以及奎因(W. V. Quine)的“自然主义认识论”<sup>[2]</sup>。然而,只有当代认知科学的成就与前景才使得执行原始知识学的某些重要内容趋于可行。尽管原始知识学的一般概念在前几个世纪已经被提出,并由洛克和休谟对其轮廓进行了清晰的勾画,但对心理操作进行科学意义上的分析在当时并不现实。

按照戈德曼的理解,知识学的意义更为宽泛,涉及认知的社会和个体维度,关注人际和机构性过程,这些过程能够影响错误信息以及局部信息等的创造、传递与接收等。知识学不会覆盖传统的认识论领域,不过既然认识论极力走向“规范性”,那么知识学或许可以成为一个合适的替代性框架。知识学框架预设了奎因所倡导的“语境主义”立场,在研究和批判认知过程中,必须运用先前已经接受的各式各样的能力和过程,一切并非从零开始。

从以上对知识学的描述可以看出,戈德曼对知识学的理解有些类似于早期的认识论主张,如笛卡尔(R. Descartes)的原则或规则(regulae)就有相近的动机和出发点,而斯宾诺莎对增进理解的图式或方案(scheme)亦相似。显然,20世纪前的认识论通常与心理学相交织,洛克、贝克莱,尤其是休谟的著作都会承认这一点,而后来的杜威、波普尔、奎因等也对认识论的心理学主义观进行了辩护。不过奎因的兴趣似乎解释信念的起源,因此他要比“规范的”更为肯定、积极,这一点对经验主义者同样适用。

认知心理学或者科学心理学已然获得新声誉,又加强对基本认知过程的认识,那么也许就该及时回到传统的认识理解。实际上,已有心理学家开始着力于

他们的兴趣与认识论之间的汇聚。“知识学”无疑能够触发认识论与心理学之间的交互,甚至可以扩大到认识论与认知科学及人文社会科学的分支学科之间的关联。那么,对知识学还有什么期望呢?或者还有哪些内容需要进一步拓展呢?戈德曼认为,除了认知科学的实质性内容,如理论立场的变化、经验上的深入细化外,就是知识学的应用,还有认知者及操作的控制。若要实现以上原始知识学的发展目标,就需要哲学与大量认知学科间的合作。近年来,哲学已经为认知科学与心智哲学间的共进关系奠定了比较充分的基础。因此,“认知科学”尽管表现方式不同,但对认识论具有同等重要性<sup>[3]</sup>。戈德曼则认为社会层面上的认知科学将与以认识论为代表的哲学之外的其他学科相互交叉。

因此,戈德曼早期把认识论的观念理解成由哲学协调、组织、指导,且需要其他领域推动的多学科主题,尤其是“个体知识学”,其中心内容是在心脑的基本过程中与认知科学相联合。梅莱迪斯(G. P. Meredith)原把“epistemics”理解成“构造和传递人类知识的科学”,后来则强调知识传递的人性与工具性方面<sup>[4]</sup>。斯万(M. Swain)认为戈德曼的知识学解读过于粗略,且戈德曼提出的“知识学体系”是个规范的学科,只是提出引导人们认知事务的原则。斯万没有否认知识学原则可能具有的实践价值,但怀疑在这个领域取得哲学进步的可能性。不过戈德曼也强调,如果没有恰当理解上述原则的前提所援用的那种认知目标,知识学也没有发展的可能,而对认知目标的关注则又需要回到分析认识论的传统内容<sup>[5]</sup>。

可以认为,知识学体现的是一种不同于传统认识论的知识确证路径,既有自然化的倾向,又有社会化的特征,更是戈德曼一贯倡导的自然科学与社会科学携手并进,而不偏倚于任何一方的集中体现。它联合了传统认识论,后者则着重于人际和文化过程或关系处理,主要作用于知识和信念。知识学在保留认识论的自身特征的同时丰富认识论的内容。这里的知识学视野意味着,在认识意义上,知识学对内省理论所体现出的经验特征与个体特征。

## 二

当人们运用内省时,往往不自觉地将其与反思或反省联系在一起,戈德曼甚至认为,内省是回溯或对证(retrospection)的观点为赖尔,乃至霍布斯、怀特海以及胡塞尔所接受,也正如索萨(Ernest Sosa)指出,

既然输入过程中的是信念(当内省的内容是信念时),那么内省将表明是一个信念依赖的过程。然而,从直觉上,内省并不是那种仅仅表现为有条件可靠的过程。怀特海注意到了“超然”这个宗教要素,并到旧约圣经的内省部分去寻找其真谛<sup>[6]</sup>,他对内省早有所关注。在圣经故事中,正是由于亚当、夏娃偷吃禁果,才使得人类得以跨过反省的门槛,可以自由思考、自由抉择,以便决定自己的未来,在真正意义上获得人性。而在此之前,他们只知道眼睛睁开向外看,但从那一刻开始,眼睛却回到自己身上,自我意识就此浮现。与人类作为有机体而孕生意识相比,其他生物仅具有直接意识,没有反省意识,而直接意识是凭感觉接受信息后作出反应;反省意识则是指可以把自己本身当做观察和思考的对象,亦即“意识”可以意识到自己。反省也有反射的意思,就像照镜子一样借由反射看到自己。看到自己,就会有自我,这就是自我意识。而有了自我意识之后,才有自由选择的可能。人类的生命就此展开。如果仅仅按照本能需求反应,则毫无选择的余地,没有自我,也没有自由<sup>[7]</sup>。

如果反思等同或者类似于内省,那又如何呢?在这个意义上,反思就成为对自己的思想、心理感受的思考,对自己体验经历、过程的理解或描述。在西方传统中,对自己认知过程或思维状态的思考可以追溯到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时代,洛克在使用“反思”这个词时,认为反思指的是对自身心灵状态的直觉或者对心灵运作、思维活动的注意,是以思维活动为思维的对象,是对思维的思维。斯宾诺莎则认为反思是认识真理的较高级的方式,他把自己认识论的方法也称为“反思的知识”,即“观念的观念”。观念本身是认识的结果,是理性认识的对象,对于作为认识结果的观念的再认识和对于这种再认识之所得观念的再认识,这种理智向着知识的推进,即是“反思”。由此可以看出斯宾诺莎的反思是以思维活动的结果为思维对象的,而洛克的反思是以思维活动的过程为反思的对象。杜威在《我们如何思考》中,认为反思是思维的一种形式,是个体在头脑中对问题进行反复、严肃、执著的沉思。更进一步说,反思是对于任何信念或假设,按其所依据的基础和进一步推导出的结论,对其进行主动的、持久的和周密的思考,是一个能动的、审慎的认知加工过程,它涉及直觉、情绪和激情,理性与情绪交织其中。从杜威的理解可看出,反思有着严密的逻辑,具有内省的特征和相同的内涵。

当代心理学中,行为主义的范围得以扩大,除内省之外,还包含意识或觉悟。其中内省达到的是精神活动的结果,而不是其内在的机制。内省的主体既是当事人,又是裁判,这对情感状态起着重大的作用,甚至在认识方面也是如此,因为人们在内省中投射了自己的哲学,这与记忆亦有着某种共性。卡尔纳普(R. Carnap)、米塞斯(R. von Mises)等纯实证主义者指出,内部观察尽管可以应用至不同于物理学、甚至生理学的可观察之物,但原则上却与外部观察并无区别。自行为主义革命以来,内省不再提供一个以主体言论为媒介的“自在”,它成为许多行为中的一个行为,受“觉悟”规律的支配,又结合在许多行为之中。

怀特海认为,认识论的第一原则应该是,人与自然的关系中的那些可变的、不确定方面是意识观察的主要论题<sup>[8]</sup>。这里的“自然”是指依赖于清楚分明的感觉经验,包括视觉、听觉、触觉等而被解释的世界。自然存在的不同样式之间是逐渐过渡的、渐变的,这里体现了怀特海的过程哲学观。

在怀特海的哲学中,除了“过程”这一核心概念之外,还有各种实存的有机体,能够成为内省的主体。内省具有一种过程特征,表现在怀特海的过程之中。对过程概念的领会要求对材料、形式、转化和结果的相互交织加以分析。怀特海的过程“存在着一种节奏,是创造据以产生自然的波动,每一个波动形成了历史事实的一个自然单元……如果过程对于实存是基本的,那么每一终极的个体但愿就必须被描述为过程”,同时,“过程和个体是相互需要的;若相分离则各自都失去意义。过程形式的特性是从他所包含的个体中派生出来的。个体的特性也只有从包含个体的过程的角度才能理解”<sup>[9]</sup>。本文讨论内省时,不考虑集体、社会意义上可能存在的内省行为,而只专注于自然的、个体的内省。

怀特海对内省的理解是通过几个不同的概念来实现的,其一是“表达”,内省成为它的形式之一。“表达”预设了某种东西被散播在将起重要作用的环境中,并以有限情境为基础。表达是在表达者的经验中最初接受的某物在环境中的扩散。它无须包含有意识的确定性,只需要扩散的冲动。这种冲动是动物本性中最简单的特征,是人们对外部世界所作的预设的最基本的证据<sup>[10]</sup>。因此,经验是一种相互的作用。继而,怀特海认为,人们只能获得日常生活的习惯中的准确性。这种准确性正是内省的结果。通过尚未表达的

可能性的活动引入新的感受,是对人类概念性经验的扩展<sup>[11]</sup>。这种概念性感受的特征是这样一种感觉,即什么是应该发生的和什么是本应发生的,是二者择一的活动。

另一个概念是“意义”,怀特海用“旨趣”来界定“意义”,而旨趣的路径就是内省,内省为它的表达提供了来自个体的活动形式。在怀特海看来,“旨趣”是立足于细节的个体性,且在某种意义上,“旨趣”总是在修饰表达,事实上,“赞成一种学说”本身就是一种坚持。如果没有对旨趣的感受,你可能只注意到这种学说而并不坚持赞成它。对真理的热情以旨趣为先决条件,而持续的观察也是如此,因为集中注意力意味着忽视不相关的东西,而这种忽视只能由对意义的某种感受来维持。当人们忽视了感觉,这总是要发生的。但人们对这些结果有不同的感觉,由此将之都归于一种内在关系。“成为可忽略的”意味着某种感觉的协调性是“可忽略的”。这样,内在关系是感觉的产物,而感觉则被旨趣感在不同的分化方面所等级化<sup>[12]</sup>,无论是观察的活动,还是“集中注意力”中的“忽视”,内省的效用、机制及表达都得以充分地展现。

第三个概念是“注意”。“我们用眼睛看,但看不到眼”<sup>[13]</sup>。感知觉有一定的局限性,其对象也只是特定的类型。而经验觉知或通过内省觉知的内容是直接的,并由意识而流露出来,形成“某件事很重要”的结论。这种注意或意识不清晰,且几乎是下意识的,产生整体性、外在性和内在性等三重特征。然而,也不应该将它们视作清晰的分析性概念。经验随着这些不清晰的预设而被唤醒,以指导产生清晰的细节分析,它们是在表达经验所表现出的鲜明性意义上成为预先设定的内容。这就是说,存在着实际事实的整体,众多事实的外在性,以及位于整体之中的经验的内在性。三者是基于同一层次上的划分,没有谁比谁更优先的问题。事实的整体本身就包含着“我”的事实和他者的事实。而且事实,或者说实存的不清晰的涵义是真正的意义。无论对自身,对他者,还是对整体<sup>[14]</sup>。

根据对注意问题的描述,可以看出怀特海的哲学观与主体相关联,认为哲学是思想和生活的基础,且就哲学的来源而言被限制在所有人类经验所揭示的世界之中。同时,哲学类似于想象的艺术,它更多的是暗示意义而非单独地陈述。因此,对于主体来说,需要他们通过内省的方式来理解并接受这种非直观的对象。比如,“我看到那儿有一个蓝色的斑点”这句话暗

示着自我的私人性和“在那个地方”的外在性,它预设了“我”和“我”之外的世界。但意识是集中于那个地点的蓝色性质的,没什么比这个更简单或更抽象。颜色和声音不再是实际存在的东西,而成为对内在的身体运动的知觉的心理反应。休谟第一个根据当时关于第二性的质的知觉理论,清晰地指出了人知觉中奇妙的混合特征<sup>[15]</sup>。相比较近代认识论强调只把感觉—知觉作为提供关于自然的材料的唯一来源,怀特海认为感觉—知觉不能提供用以解释其本身的材料,这是休谟哲学所具体表达的重大发现。在内省的作用下,我们是直接意识到了我们的目标,并以此来指导我们的行动。就像摩尔所认为的,对感知的理解是,也许它与“意识”或“经验”具有相同的对象<sup>[16]</sup>。

### 三

怀特海对内省一词的运用,既有 introspection,也有 retrospection,后者同样有“反思”(reflexion)的涵义。因此,无论是文学手段,还是语言、日常实践,都是我们脱离由直接内省所揭示的感觉资料所提供的狭隘的认识论基础。经验的内在世界与超越经验的世界是同一的,经验的事态在世界之内,同时世界也在事态之内。然而,怀特海并不满足于“毫无批判地相信思想高度集中的内省是认识论的基础”<sup>[17]</sup>。相比较而言,笛卡尔采取某种中间立场,用休谟的术语去解释知觉,但却增加了对具体的实际存在物的领悟。这是借助于由心灵所造成的“内省”(inspectio)和“判决”(judicium)而作出的,不过笛卡尔是在为康德铺路,为世界进行“纯粹的表象”这种退化铺路<sup>[18]</sup>。从这个意义上说,怀特海的哲学观不赞成这种退化。

尽管如此,怀特海仍然有赖于经验,并在经验维度中解读内省,主张知识从对这种感觉—知觉的时空模式的意识出发,且作为精确科学基础的经验完全是表面化的。怀特海把宇宙中所发生的事情粗略地分为六种类型。第一种类型是人类的存在,身体的和心灵的;第二种包括所有种类的动物生命;第三种包括了所有植物;第四种由单细胞生物构成;第五种由所有大的无机物的聚合物构成,它们在尺度上与动物相仿或更大;第六种是在极其微小的尺度上的,有现代物理学的精密分析所揭示出来的显像<sup>[19]</sup>。怀特海用了一个类比,尽管瞎子和聋子丧失了生活的拐杖,但他们能够获得完美的人生。同样,高速公路上的交通信号灯有助于现代目标的实现,然而没有汽车和信号灯,也有过伟大的文明<sup>[20]</sup>。休谟在《人性论》中,把自己建

立在人类经验的确切因素之上,无疑这就是感觉材料。进而休谟又假定,因为它们是明确的,所以它们是根本的。经验中的其他因素就被解释为派生性的,因为它们源于感觉,而情感、激情、希望、恐惧、爱、恨、意图和回忆都与感觉相联系。没有感觉,它们就不存在。怀特海试图打破经验的垄断,认为“明确的感觉是我们生活中最为变动不居的东西。我们可以闭上眼睛,或者永久失明;虽然如此,我们还活着;我们也可以变聋,但我们依然活着。我们能够几乎随心所欲地转换这些经验的细节,并使之变形”<sup>[21]</sup>。在《观念的冒险》中怀特海认为应从“我们经验什么”到“我们能经验什么”,休谟在他的《人性论》中多次进行转换。对于现代认识论来说,将“经验”转换成“能经验”总是伴随着对后一种方法的隐秘假定,也就是将人自身置身于一种沉思默想的状况中,通过反省、猜测、情感及意志来决定哪些是从个人的主观反应方式中抽象出来的经验的假设成分。同时,人的经验是一个包括了整个自然的自我发源行动。这一行动局限于某一焦区的洞察,它位于身体内部,不一定与大脑的某一确定部位持续地保持着固定的协调关系<sup>[22]</sup>,但内省却始终会发生。

怀特海在对休谟经验观的处理中,强调哲学的学说未能证明日常生活的实践而现代认识论则又毫无保留地依赖它们。具体到内省,现代认识论没有将其置于恰当的位置,如果认为考察经验的唯一方式就是意识的内省分析行动,那显然扩大了内省的范围。因此,这种把内省置于首位的学说在心理学领域业已遭到怀疑,但却不能否认它在哲学中的认识意义。每一经验事态都有自己独立的模式。每一事态都把某些组成成分置于首位而使另一些成分退居到陪衬整体的次要地位。内省这一方式也具有这一特点。它把明晰的感觉资料置于首位,同时遮掩了构成经验主要材料的那些模糊的强制力量和衍生物。他尤其排除了那种出自身体的亲密的衍生感觉,那却正是人们本能地将身体等同于自身的理由<sup>[23]</sup>。

#### 四

哲学的陷阱或者易犯的错误是仅仅关注那些易于控制的关系,而忽视那些作为基础的自然的必然性。因此,思想家们拒斥了人们亲密而又模糊的经验,而仅仅对清晰的感觉情有独钟。怀特海试图辩护,人们全部经验的构成是出于与其他事物的关系,是由于即将出现的事物新的结构关系而形成的<sup>[24]</sup>。内省亦然。

在对世界的认识中,人们可以认识它的某些方

面,但其关联的总体内含着超越有限知识的无限性,只是从知识体系之树上掉下来太多的苹果同样会导致进步的中断。如果我们认为,随着岁月的流逝,人类可以富有想象力地洞见自然的其他可能性,那么就不存在本质上不可能的认识。当我们认识到自己参与了不断渗透的理解过程,就会比认为自己已经完成了这一理智的工作而拥有更完整的自我认识<sup>[25]</sup>。

知识学视野表明怀特海对内省的经验性理解和三个基础概念的剖析,同时强调不能忽视哲学进步中经验的功能。因此,两者的汇聚出现在以“经验”为特征的内省的认识方法,以及认识论意义上的经验性与认知科学,乃至其他自然科学、人文社会科学的证实进路。

#### [参考文献]

- [1][2] A.I. Goldman. Epistemics: The Regulative Theory of Cognition[J]. The Journal of Philosophy, 1978, (75).
- [3] A.I. Goldman. Epistemology and Cognition [M].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6: 378-380.
- [4] G. Patrick Meredith. The origins and aims of Epistemics[J]. Instructional Science, 1972, (1).
- [5] Marshall Swain. Epistemics and Epistemology [J]. The Journal of Philosophy, 1978, (75).
- [6][日]田中裕. 怀特海: 有机哲学[M]. 包国光译, 石家庄: 河北教育出版社, 2001: 76.
- [7] 傅佩荣. 哲学与人生[M]. 北京: 东方出版社, 2005: 71-72.
- [8][9][10][11][12][13][14][15][19][20][21][24][25][英] A.N. 怀特海. 思想方式[M]. 韩东晖、李红译, 北京: 华夏出版社, 1999: 29; 80-88; 22-23; 23-27; 11-13; 103; 105; 110-119; 138; 30; 101; 30-31; 39-40.
- [16][美] 麦克斯韦·约翰·查尔斯沃斯. 哲学的还原——哲学与语言分析[M]. 田晓春译, 成都: 四川人民出版社, 1987: 29.
- [17][22][23][英] A.N. 怀特海. 观念的冒险[M]. 周邦宪译, 贵阳: 贵州人民出版社, 2000: 267; 262-264; 263.
- [18][英] A.N. 怀特海. 过程与实在[M]. 杨富斌译, 北京: 中国城市出版社, 2003: 89.

[责任编辑: 吴晓霞]